



(12)发明专利申请

(10)申请公布号 CN 108807489 A

(43)申请公布日 2018.11.13

(21)申请号 201810700574.8

(22)申请日 2018.06.29

(71)申请人 上海天马有机发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201201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号1幢509室

(72)发明人 陈娴

(74)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汇思诚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1444

代理人 王刚 龚敏

(51)Int.Cl.

H01L 27/32(2006.01)

G06K 9/00(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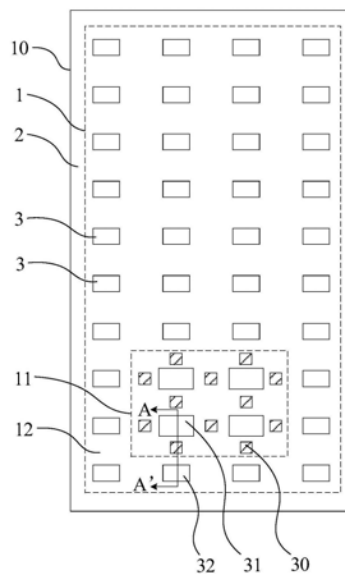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2页 说明书6页 附图5页

(54)发明名称

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

(57)摘要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涉及显示技术领域,改善由于在指纹识别阶段提高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亮度而导致的显示不均问题。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包括:衬底基板;显示区包括多个位于衬底基板一侧且具有至少三种不同颜色的有机发光元件;显示区包括指纹识别区和非指纹识别区,指纹识别区设置有指纹识别单元;其中有机发光元件包括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第一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指纹识别区,第二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非指纹识别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且有机发光元件包括发光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1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2。



1. 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包括:

衬底基板;

显示区和位于所述显示区周缘的非显示区,所述显示区包括多个位于所述衬底基板一侧且具有至少三种不同颜色的有机发光元件;

所述显示区包括指纹识别区和非指纹识别区,所述指纹识别区设置有指纹识别单元;其中

所述有机发光元件包括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所述指纹识别区,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所述非指纹识别区,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且

所述有机发光元件包括发光区,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1大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2。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工作时,在相同亮度下,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中的电流密度低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中的电流密度。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包括像素定义层,所述像素定义层包括多个开口区,所述有机发光元件位于所述像素定义层的开口区;

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对应的所述像素定义层的开口区大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对应的所述像素定义层的开口区。

4. 根据权利要求1或3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有机发光元件包括阳极,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阳极的面积大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阳极的面积。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有机发光面板包括像素电路,所述像素电路连接至所述有机发光元件,所述像素电路包括驱动晶体管,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对应的像素电路的驱动晶体管的沟道区的宽长比小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对应像素电路的驱动晶体管的沟道区的宽长比。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区内的相邻两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之间的间隙宽度等于或者大于所述非指纹识别区内的相邻两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之间的间隙宽度。

7.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1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2之间满足: $10\% \leq (S1-S2) / S2 \leq 40\%$ 。

8.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区内,发出同一种颜色光线的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所述非指纹识别区内,发出同一种颜色光线的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

9.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有机发光元件中包括蓝色有机发光元件、绿色有机发光元件和红色有机发光元件,其中,

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为蓝色有机发光元件、绿色有机发光元件

或者红色有机发光元件中的一种。

10. 根据权利要求9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为蓝色有机发光元件或者绿色有机发光元件,且

位于所述指纹识别区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与位于所述非指纹识别区的所述红色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

11. 根据权利要求10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单元至少设置于相邻的所述蓝色有机发光元件与绿色有机发光元件之间。

1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区与所述非指纹识别区之间还包括过渡区,所述过渡区包括第三有机发光元件,所述第三有机发光元件与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其中,

所述第三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小于所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且大于所述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

13. 根据权利要求12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过渡区内,发出同一种颜色光线的所述有机发光元件中,靠近所述指纹识别区的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大于远离所述指纹识别区的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

1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单元设置于所述指纹识别区内的所述有机发光元件之间的区域。

1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单元为外挂式指纹识别单元,所述指纹识别单元位于所述衬底基板背离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一侧。

1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指纹识别单元为内嵌式指纹识别单元,所述指纹识别单元位于衬底基板朝向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一侧。

17.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

所述有机发光显示面板还包括封装层,所述有机发光元件位于所述衬底基板与所述封装层之间,所述指纹识别单元位于所述封装层背离所述有机发光元件的一侧。

18. 一种有机发光显示装置,其特征在于,包括如权利要求1至17中任意一项所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

## 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

###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显示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

### 背景技术

[0002] 随着显示技术的不断发展,出现了屏下指纹识别技术,即在显示面板的显示区设置指纹识别单元,以实现显示区的指纹识别功能。现有的一种指纹识别技术是通过有机发光元件发出的光在手指上反射之后被指纹识别单元接收,由于指纹识别时所需要的亮度较高,因此,在指纹识别阶段,会提高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亮度,然而,这样会导致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器件的寿命相较于非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寿命衰减更快,另外,在打开显示设备时,一般会用到指纹识别功能,使得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使用频次大于非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使用频次,导致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寿命衰减更快,从而造成显示不均的问题。

### 发明内容

[0003]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改善由于在指纹识别阶段提高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亮度而导致的显示不均问题。

[0004] 一方面,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包括:

[0005] 衬底基板;

[0006] 显示区和位于显示区周缘的非显示区,显示区包括多个位于衬底基板一侧且具有至少三种不同颜色的有机发光元件;

[0007] 显示区包括指纹识别区和非指纹识别区,指纹识别区设置有指纹识别单元;其中

[0008] 有机发光元件包括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第一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指纹识别区,第二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非指纹识别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且

[0009] 有机发光元件包括发光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 $S_1$ 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 $S_2$ 。

[0010] 另一方面,本发明实施例还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装置,包括上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

[0011] 本发明实施例中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通过设置指纹识别区中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大于非指纹识别区中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相比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面积小于或等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面积的情况,在指纹识别阶段,即便提高了指纹识别区中发光元件的发光亮度,也可以有效降低第一发光元件的电流密度,在非指纹识别阶段,有利于使在相同亮度下,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电流密度低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电流密度,因此,利于实现整体上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寿命衰减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寿命衰减趋于一致,从而改善显示不均的问题。

## 附图说明

[0012]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本发明实施例或现有技术中的技术方案,下面将对实施例或现有技术描述中所需要使用的附图作一简单地介绍,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是本发明的一些实施例,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性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他的附图。

[0013] 图1为本发明实施例中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结构示意图;

[0014] 图2为图1中AA'向的一种剖面结构示意图;

[0015] 图3为本发明实施例中另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局部示意图;

[0016] 图4为本发明实施例中另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局部示意图;

[0017] 图5为本发明实施例中另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局部示意图;

[0018] 图6为图1中AA'向的另一种剖面结构示意图;

[0019] 图7为图1中AA'向的另一种剖面结构示意图;

[0020] 图8为本发明实施例中过一种有机发光显示装置的结构示意图。

## 具体实施方式

[0021] 为使本发明实施例的目的、技术方案和优点更加清楚,下面将结合本发明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发明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是本发明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发明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作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发明保护的范围。

[0022] 在本发明实施例中使用的术语是仅仅出于描述特定实施例的目的,而非旨在限制本发明。在本发明实施例和所附权利要求书中所使用的单数形式的“一种”、“所述”和“该”也旨在包括多数形式,除非上下文清楚地表示其他含义。

[0023] 如图1和图2所示,图1为本发明实施例中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结构示意图,图2为图1中AA'向的一种剖面结构示意图,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包括:衬底基板10;显示区1和位于显示区周缘的非显示区2,显示区1包括多个位于衬底基板10一侧且具有至少三种不同颜色的有机发光元件3;显示区1包括指纹识别区11和非指纹识别区12,指纹识别区11设置有指纹识别单元30;其中,有机发光元件3包括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设置于指纹识别区11,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设置于非指纹识别区12,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且有机发光元件3包括发光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发光区的面积 $S_1$ 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发光区的面积 $S_2$ 。

[0024] 具体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发光区的面积 $S_1$ 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发光区的面积 $S_2$ ,因此更有利于使在相同亮度下,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电流密度低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电流密度,且在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具有较大亮度时,有效降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电流密度,减小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寿命衰减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寿命衰减之间的差异。上述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工作过程包括非指纹识别阶段和指纹识别阶段,在指纹识别阶段,为了保证指纹识别区11中指纹识别单元30的指纹识别效果,指纹识别区11的发光亮度大于非指纹识别区12的画面显示亮度;在非指纹识别阶段,显示面板进行

正常显示,指纹识别区11和非指纹识别区12的画面显示亮度相同,即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具有趋于一致的亮度,而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电流密度低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电流密度,因此在非指纹识别阶段,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寿命衰减小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寿命衰减,在指纹识别阶段,相比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面积小于或等于第二有机发光元的发光区面积的情况,减小了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寿命衰减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寿命衰减之间的差异。使得整体上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寿命衰减趋于一致,从而改善了显示不均的问题。

[0025] 可选地,上述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工作时,在相同亮度下,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中的电流密度低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中的电流密度。

[0026] 可选地,上述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包括像素定义层4,像素定义层4包括多个开口区40,有机发光元件3位于像素定义层4的开口区40;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对应的像素定义层4的开口区40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对应的像素定义层4的开口区40。

[0027] 具体地,像素定义层4的开口区40用于设置有机发光元件3,有机发光元件3在像素定义层4的开口区40发光,也就是说开口区40即对应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两者具有相同的形状和面积。

[0028] 可选地,有机发光元件3包括阳极301,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阳极301的面积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阳极301的面积。

[0029] 具体地,有机发光元件3包括依次层叠设置的阳极301、有机发光层302和阴极303,其中,每个有机发光元件3具有独立的阳极301,而不同有机发光元件3可以具有整层设置的阴极303,在阳极301和阴极303的电压作用下,电子和空穴在有机发光层302中复合,使得有机发光层302发光。一方面,阳极301需要至少覆盖开口区40,另一方面,阳极301超出开口区40的部分面积尽量小,以提高开口区40之外区域的透过率,以及降低阳极金属对于环境光线的反射,因此,阳极301的面积与对应的像素定义层4的开口区40的面积正相关,开口区40的面积较大,则对应的阳极301的面积越大,所以设置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阳极301的面积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阳极301的面积。

[0030] 可选地,上述有机发光面板包括像素电路(图中未示出),像素电路连接至有机发光元件3,像素电路包括驱动晶体管5,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对应的像素电路的驱动晶体管5的沟道区的宽长比小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对应像素电路的驱动晶体管5的沟道区的宽长比。

[0031] 具体地,像素电路的驱动晶体管5用于产生驱动电流,通过驱动电流对有机发光元件3进行驱动发光,驱动晶体管5的沟道区的宽长比与驱动晶体管5的尺寸正相关,驱动晶体管5的尺寸越大,则需要占据的开口区40之外的非开口区的空间越大,则开口区40之外区域的透过率越低,因此,使位于指纹识别区11中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对应的驱动晶体管5的沟道区的宽长比较小,可以提高指纹识别区11的透过率,从而进一步提升指纹识别效果。

[0032] 可选地,如图3所示,图3为本发明实施例中另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局部示意图,指纹识别区11内的相邻两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之间的间隙宽度L1等于或者大于非指纹识别区12内的相邻两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之间的间隙宽度L2。

[0033] 具体地,通过使指纹识别区11内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之间的间隙宽度L1等于或者大于非指纹识别区12内的相邻两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之间的间隙宽度L2,避免指

纹识别区11中发光区之间的间隙过小,以提高透过率,从而进一步提升指纹识别区11内的指纹识别效果。

[0034] 可选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发光区的面积 $S_1$ 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发光区的面积 $S_2$ 之间满足: $10\% \leq (S_1 - S_2) / S_2 \leq 40\%$ 。

[0035] 具体地,一方面,考虑通过增大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发光区的面积 $S_1$ ,以使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亮度一致时降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电流密度,而且,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亮度较大时,减小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电流密度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电流密度之间的差异,以使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寿命衰减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寿命衰减趋于一致;另一方面,增大发光区的面积 $S_1$ ,在像素面积不变的情况下,则必然会导致发光区之外的透光区的面积减小,而透光区的面积减小会对指纹识别区11中的指纹识别造成不良影响,因此发光区的面积 $S_1$ 不能过大。综合上述两方面的考量,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发光区的面积 $S_1$ 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发光区的面积 $S_2$ 之间满足: $10\% \leq (S_1 - S_2) / S_2 \leq 40\%$ 。

[0036] 可选地,指纹识别区11内,发出同一种颜色光线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非指纹识别区12内,发出同一种颜色光线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

[0037] 具体地,例如,有机发光元件3包括发出红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发出蓝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和发出绿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为了保证整体显示画面的色彩一致性,在指纹识别区11内,所有发出红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所有发出蓝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所有发出绿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类似地,在非指纹识别区12内,所有发出红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所有发出蓝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所有发出绿光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面积相等。

[0038] 可选地,如图4所示,图4为本发明实施例中另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局部示意图,上述有机发光元件3中包括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和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其中,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为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或者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中的一种。

[0039] 可选地,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为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或者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且位于指纹识别区11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的发光区的面积与位于非指纹识别区12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的发光区的面积相等。

[0040] 具体地,例如,指纹识别区11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的发光区的面积等于非指纹识别区12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的发光区的面积,指纹识别区11的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的发光区的面积大于非指纹识别区12的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的发光区的面积,指纹识别区12的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的发光区的面积大于非指纹识别区12的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的发光区的面积。由于指纹识别单元30对于红色光线不敏感,而对于蓝色或绿色光线敏感,因此可以设置使指纹识别区11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的发光区的面积不变,增大指纹识别区11的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和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的发光区的面积,在指纹识别阶段,不改变指纹识别区11的红色有机发光元件R的亮度,仅提升指纹识别区11的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和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的亮度,这样,可以最大化地利用有机发光元件3发出的光来进行指纹识别。

[0041] 可选地,指纹识别单元30至少设置于相邻的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与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之间。

[0042] 具体地,由于指纹识别单元30对于蓝色光和绿色光更加敏感,因此将指纹识别单元30设置在相邻的蓝色有机发光元件B和绿色有机发光元件G之间,可以最大程度地利用光线进行指纹识别。

[0043] 可选地,如图5所示,图5为本发明实施例中另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的局部示意图,指纹识别区11与非指纹识别区12之间还包括过渡区13,过渡区13包括第三有机发光元件33,第三有机发光元件33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其中,第三有机发光元件33的发光区的面积小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的发光区的面积且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的发光区的面积。

[0044] 具体地,在过渡区13内,第三有机发光元件33的发光区的面积介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31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32之间,以避免指纹识别区11和非指纹识别区12之间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面积变化过为突兀,过渡区13起到缓冲的作用,淡化了指纹识别区11和非指纹识别区12之间突兀的画面边界。

[0045] 可选地,过渡区13内,发出同一种颜色光线的有机发光元件3中,靠近指纹识别区11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大于远离指纹识别区11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

[0046] 具体地,在过渡区13内,进一步设置使靠近指纹识别区11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较大,而远离指纹识别区11的有机发光元件3的发光区的面积较小,从而进一步淡化指纹识别区11和非指纹识别区12之间突兀的画面边界。

[0047] 可选地,指纹识别单元30设置于指纹识别区11内的有机发光元件3之间的区域。在有机发光元件3之间的区域,为用于透过光线的区域,因此更利于进行指纹识别。

[0048] 可选地,如图2所示,指纹识别单元30为外挂式指纹识别单元,指纹识别单元30位于衬底基板10背离有机发光元件3的一侧。

[0049] 可选地,如图6所示,图6为图1中AA'向的另一种剖面结构示意图,指纹识别单元30为内嵌式指纹识别单元,指纹识别单元30位于衬底基板10朝向有机发光元件3的一侧。

[0050] 可选地,如图7所示,图7为图1中AA'向的另一种剖面结构示意图,有机发光显示面板还包括封装层6,有机发光元件3位于衬底基板10与封装层6之间,指纹识别单元30位于封装层6背离有机发光元件3的一侧。封装层6用于隔绝水氧,保护有机发光元件3

[0051] 需要说明的是,本发明实施例对于有机发光元件的排布方式以及发光区的形状不作限定,图中有机发光元件3的排布方式以及发光区的形状仅为举例。

[0052] 如图8所示,图8为本发明实施例中过一种有机发光显示装置的结构示意图,本发明实施例还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装置,包括上述的有机发光显示面板100。

[0053] 其中,有机发光显示面板100的具体结构和原理与上述实施例相同,在此不再赘述。显示装置可以是例如触摸显示屏、手机、平板计算机、笔记本电脑、电纸书或电视机等任何具有显示功能的电子设备。

[0054] 本发明实施例中的有机发光显示装置,通过设置指纹识别区中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大于非指纹识别区中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相比于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面积小于或等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面积的情况,在指纹识别阶段,即便提高了指纹识别区中发光元件的发光亮度,也可以有效降低第一发光元件的电流密度,在非指纹识别阶段,有利于使在相同亮度下,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电流密度低于第二

有机发光元件的电流密度,因此,利于实现整体上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寿命衰减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寿命衰减趋于一致,从而改善显示不均的问题。

[0055] 以上所述仅为本发明的较佳实施例而已,并不用以限制本发明,凡在本发明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做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改进等,均应包含在本发明保护的范围之内。

[0056] 最后应说明的是:以上各实施例仅用以说明本发明的技术方案,而非对其限制;尽管参照前述各实施例对本发明进行了详细的说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应当理解: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或者全部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而这些修改或者替换,并不使相应技术方案的本质脱离本发明各实施例技术方案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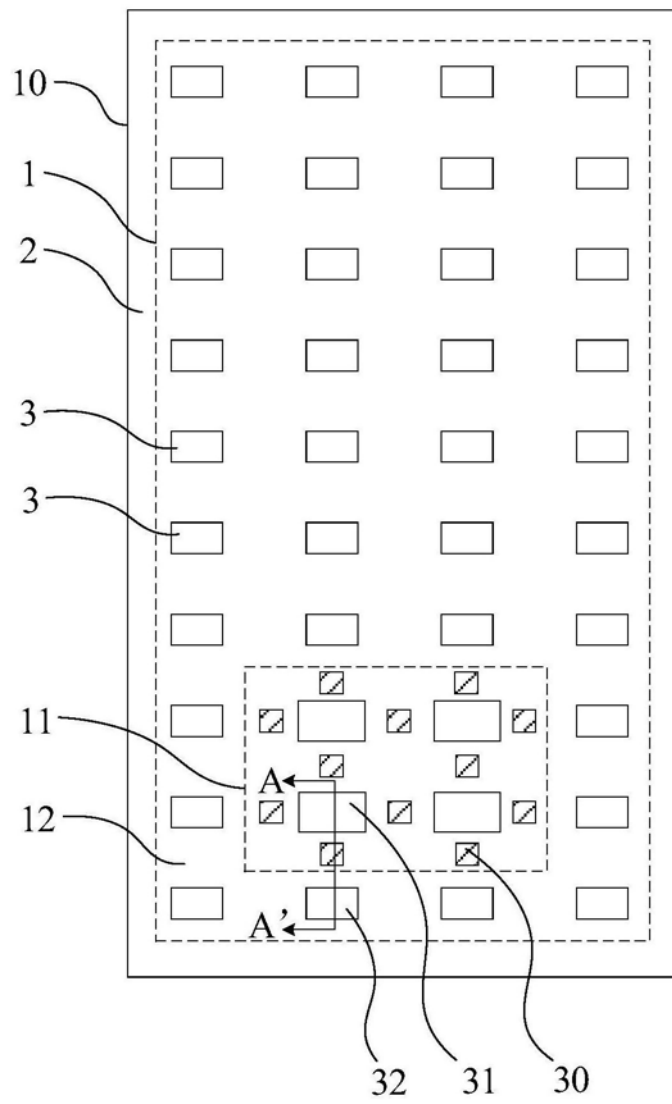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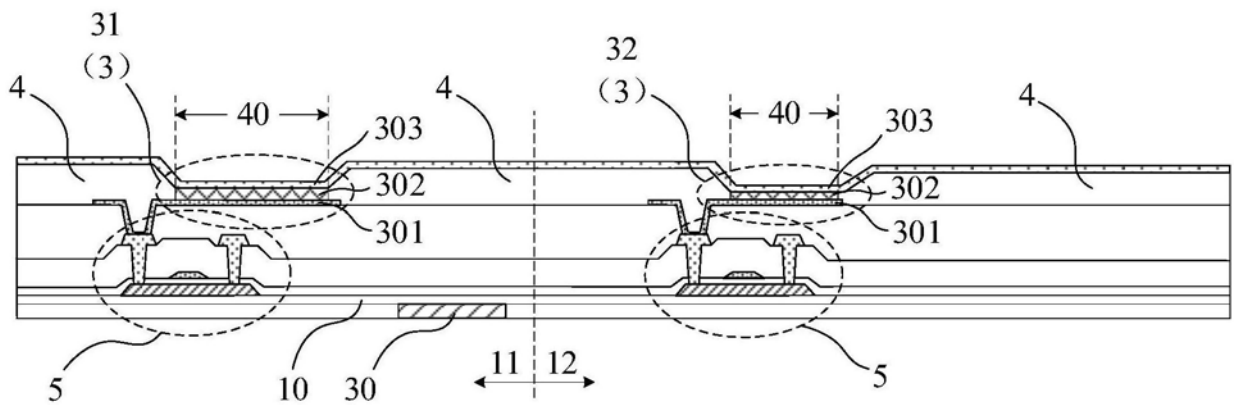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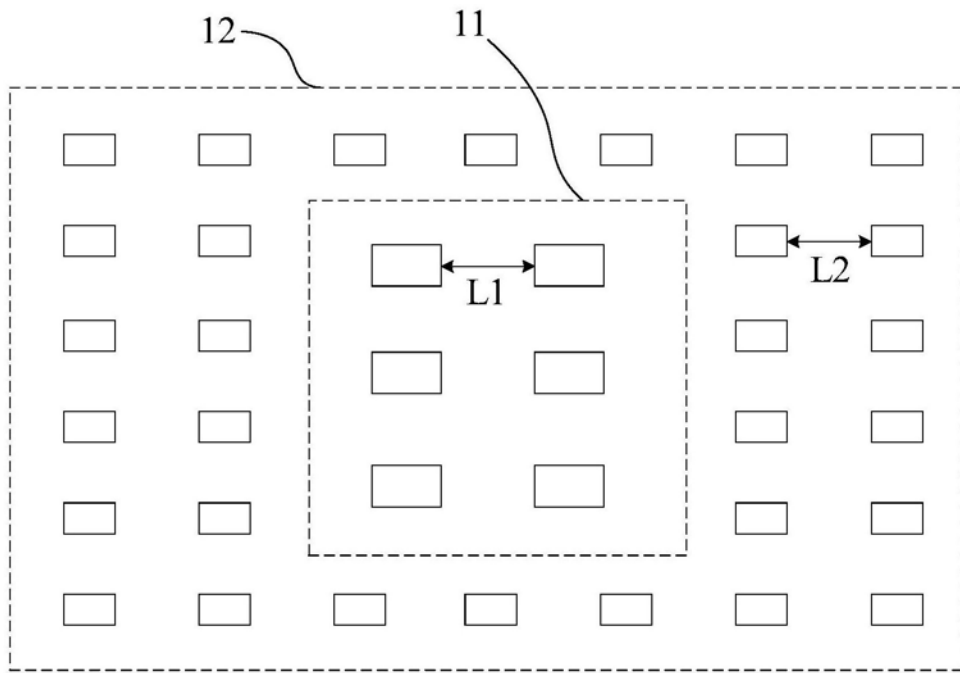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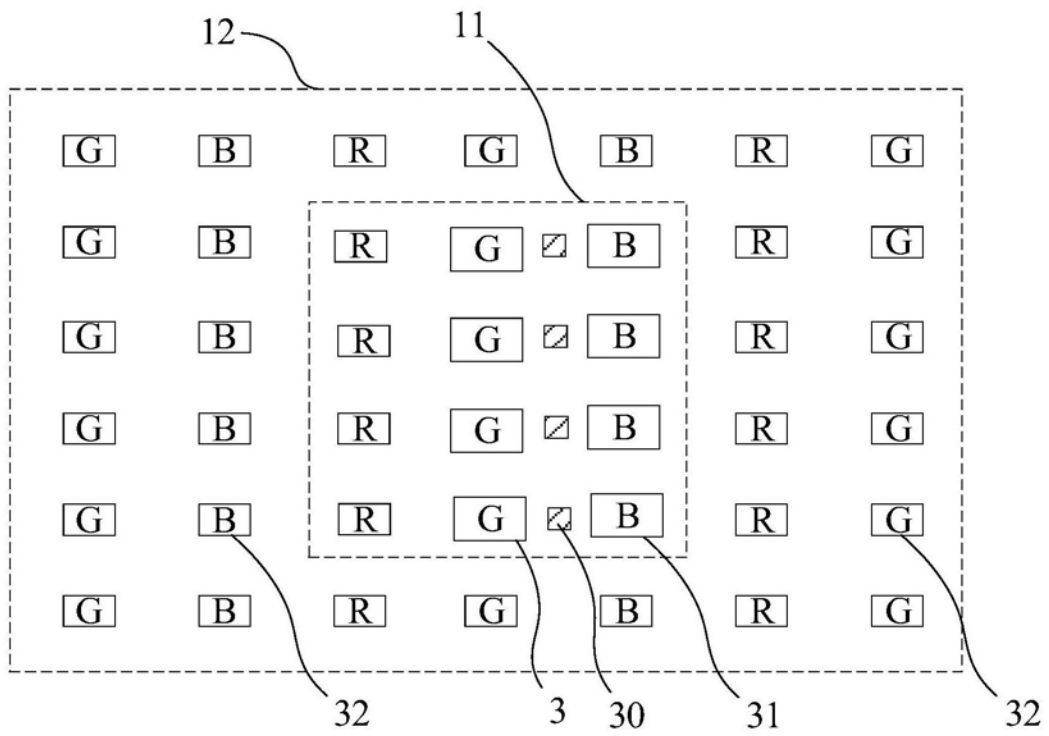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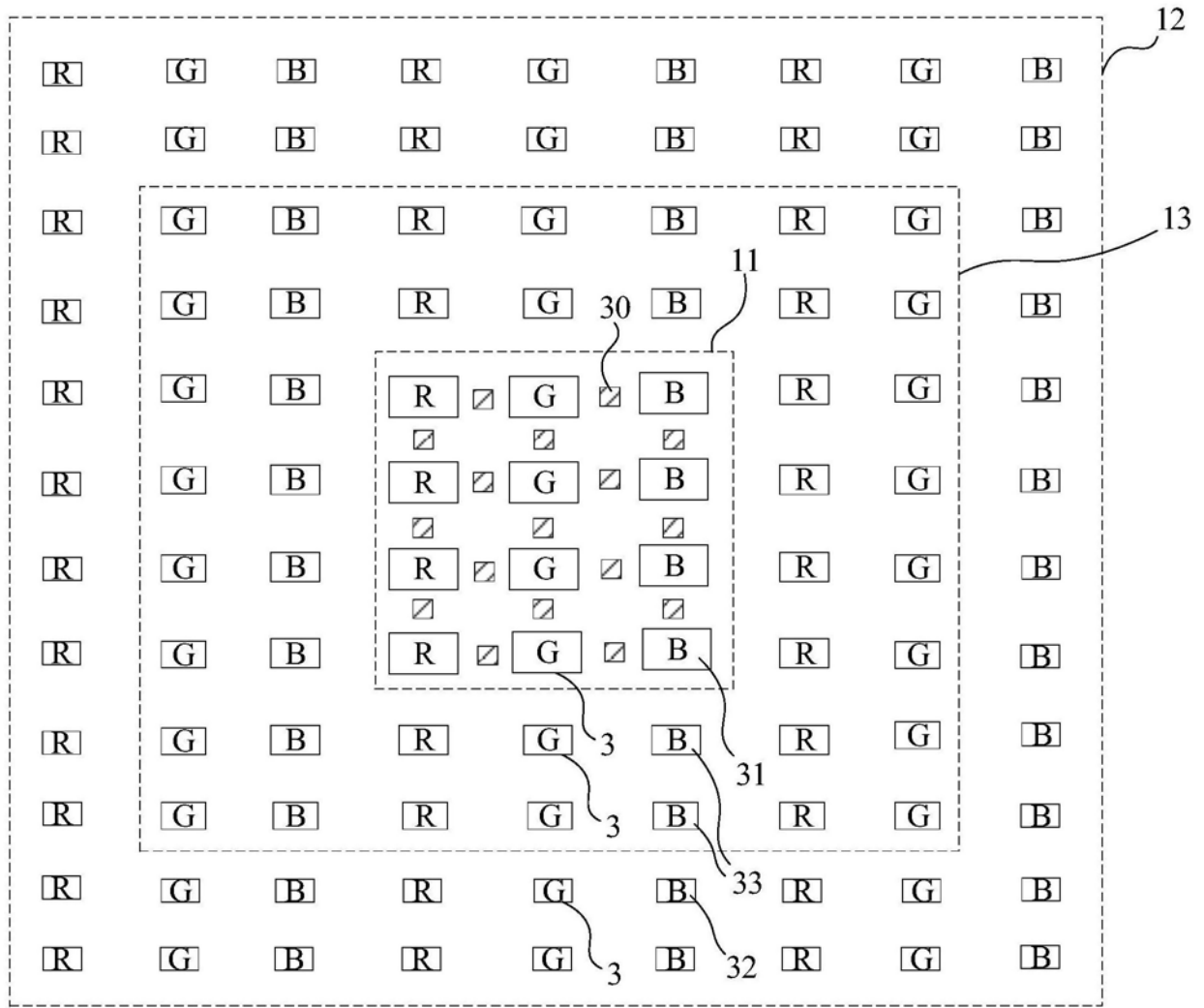


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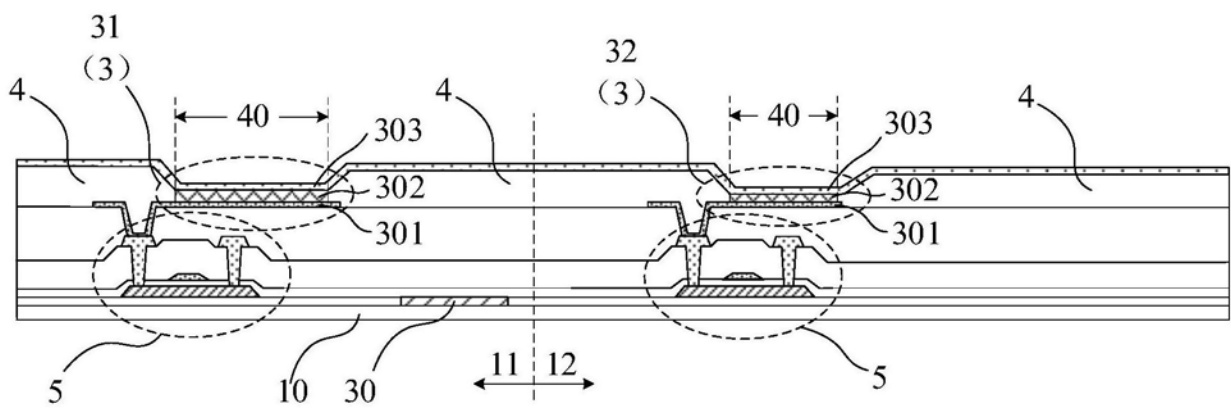


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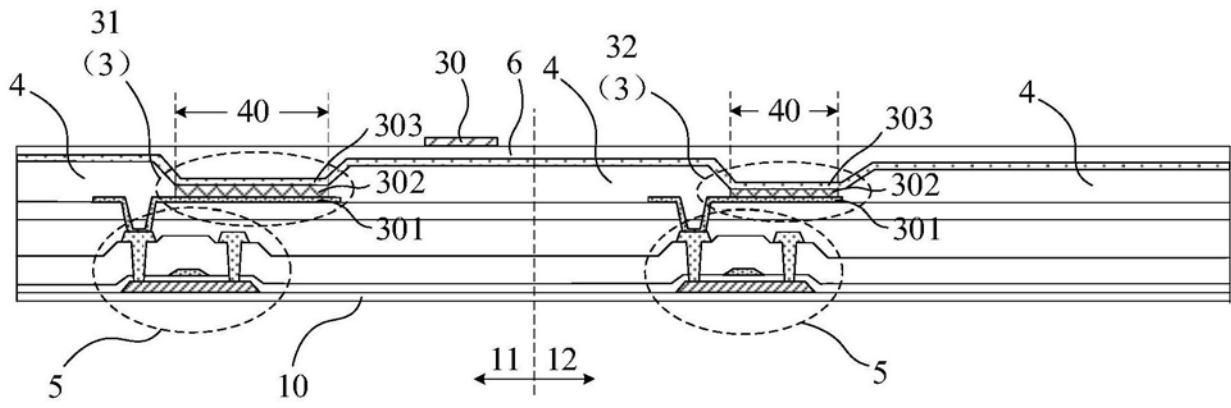


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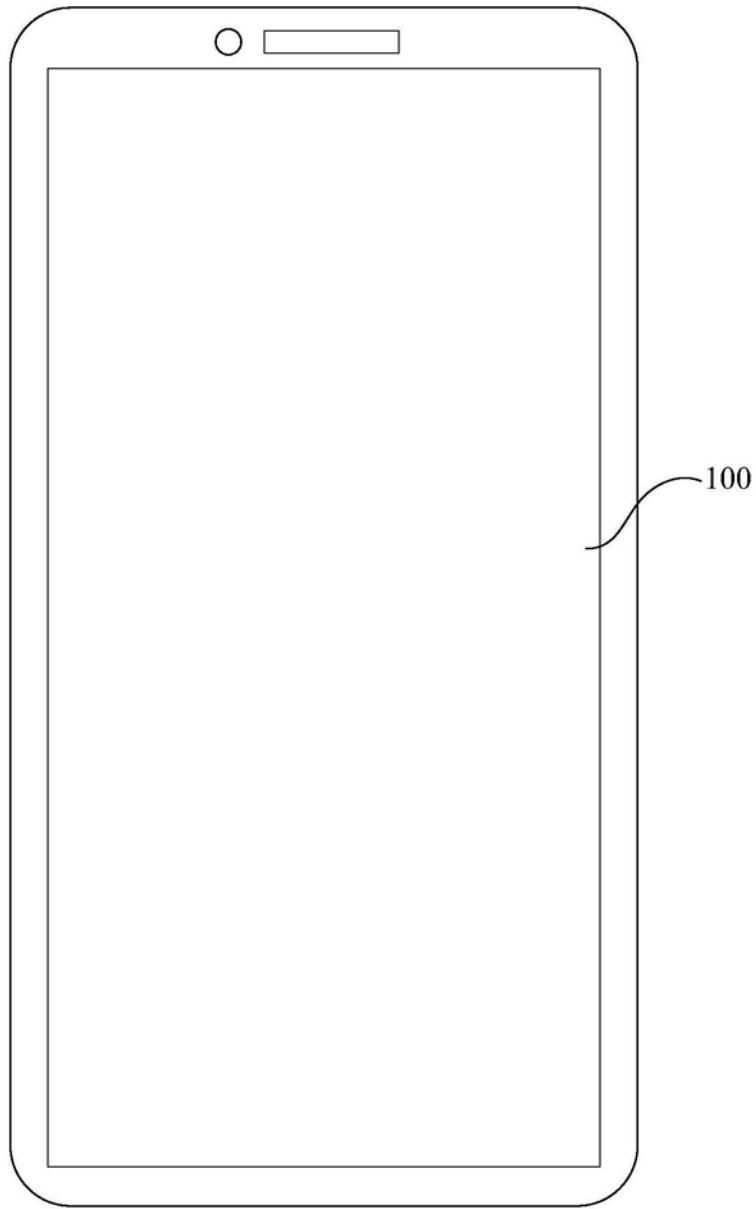


图8

专利名称(译)	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		
公开(公告)号	<a href="#">CN108807489A</a>	公开(公告)日	2018-11-13
申请号	CN201810700574.8	申请日	2018-06-29
[标]申请(专利权)人(译)	上海天马有机发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申请(专利权)人(译)	上海天马有机发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当前申请(专利权)人(译)	上海天马有机发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标]发明人	陈娴		
发明人	陈娴		
IPC分类号	H01L27/32 G06K9/00		
CPC分类号	G06K9/0004 H01L27/323 G06K9/209 G06K9/22 G09G3/3225 G09G2300/0426 G09G2310/0232 G09G2320/0233 G09G2354/00 H01L27/3216 H01L27/3234 G06K9/00087 H01L27/14678 H01L27/3246 H01L27/3262 H01L51/5253		
代理人(译)	王刚 龚敏		
外部链接	<a href="#">Espacenet</a> <a href="#">SIPO</a>		

摘要(译)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和有机发光显示装置，涉及显示技术领域，改善由于在指纹识别阶段提高指纹识别区中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亮度而导致的显示不均问题。有机发光显示面板包括：衬底基板；显示区包括多个位于衬底基板一侧且具有至少三种不同颜色的有机发光元件；显示区包括指纹识别区和非指纹识别区，指纹识别区设置有指纹识别单元；其中有机发光元件包括第一有机发光元件和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第一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指纹识别区，第二有机发光元件设置于非指纹识别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发出同种颜色的光线，且有机发光元件包括发光区，第一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1大于第二有机发光元件的发光区的面积S2。

